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21-009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办理收益凭证产品业务的

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国际”）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5,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银证券锦鲤-收益宝 D202B 号
- 委托理财期限：33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方盛制药”）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即某一时点单笔或多笔进行现金管理的自有资金总额，下同）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操作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详见公司 2020-032 号公告）。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了合理利用自有资金，最大限度地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理财产品。

（二）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银国际	券商理财产品	中银证券锦鲤-收益宝D202B号	5,000	3%	13.56	33天	本金保障性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标的产品严格把关，谨慎投资决策，本次公司选择购买的收益凭证产品为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且期限较短，风险属于可控范围。在理财期间，公司将与产品发行方保持紧密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资金安全。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产品名称：中银证券锦鲤-收益宝 D202B 号

产品风险：低风险（此为中银证券内部评级）

预计年化收益率：3%（年化）

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认购金额：5,000 万元

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起息日：2021 年 1 月 20 日

到期日：2021 年 2 月 22 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中银国际：补充其运营资金，不用于股票投资、股权投资及法律法规禁止的用途。

（三）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风险和资金的安全，公司将严格按照内控管理的要求明确投资理财的原则、范围、权限和审批流程；安排专人负责管理存续期的理财产品，建立台账和跟踪机制，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

此次购买的收益凭证理财产品，属于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理财产品，中银国际对该产品的本金及利息提供完全保障，该产品的风险属于低风险，符合公司内部的管理要求。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中银国际	2002年2月28日	宁敏	277,800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否

（二）受托方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562.11	483.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9.65	127.33
项 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26.06	29.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8	7.98

（三）上述理财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四）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

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操作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等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

四、对公司的影响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指标	2019年1-12月	2020年9月30日
货币资金	15,612.36	13,814.05
资产总额	199,494.06	206,433.92
负债总额	79,250.64	84,264.76
所有者权益	120,243.42	122,169.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57.83	14,553.59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13,814.05万元，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占公司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36.20%，占公司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2.42%，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进行大额现金管理的情形。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会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会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安全、适度的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所涉及的投资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的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收益情况由于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可能具有一定波动性。理财产品发行人提示了产品面临的风险包括本金及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投资风险、法律及政策风险、产品不成立风险、提前终止风险、信息传递风险、其他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一）审议程序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即某一时点单笔或多笔进行现金管理的自有资金总额，下同）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操作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详见公司 2020-028 号公告）。

（二）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监事会与独立董事在审议理财事项时均已发表专门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032、2020-037 号公告。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委托理财或现金管理的情况

金额：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 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 本金金额
1	保本型固定收益凭证	2,000	2,000	4.04	/
2	结构性存款	2,000	2,000	19.55	/
3		500	500	0.26	/
4		500	500	0.52	/
5		500	500	0.25	/
6		500	500	1.21	/
7		2,000	2,000	8.02	/
8		2,000	2,000	8.63	/
9		1,000	1,000	7.17	/
10		2,000	2,000	10.56	/
11		1,600	1,600	3.48	/
12		2,000	暂未到期	暂未到期	2,000
13		2,000	暂未到期	暂未到期	2,000
14		1,000	1,000	17.80	/
合计		19,600	15,600	81.49	4,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3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0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0
总理财额度	10,000

注:

1、序号2-13为控股子公司湖南湘雅制药有限公司理财或现金管理情况;序号14为控股子公司恒兴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理财或现金管理情况。

2、上表中目前已使用额度、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总理财额度均不含本次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办理收益凭证产品业务,且为方盛制药母公司经审批的理财额度(控股子公司理财额度已单独进行审批)。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0日